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江交基建〔2019〕28号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国道 G325 线开平水西至蒲桥段、恩平祥山至分界龙段路面改造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的通知

市公路局：

我局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对国道 G325 线开平水西至蒲桥段、恩平祥山至分界龙段路面改造工程组织竣工验收。根据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交通部令(2004)第 3 号)和《关于印发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交公路发[2010]65 号)及《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04)的有关规定,竣工验收委员会鉴定国道 G325 线开平水西至蒲桥段、恩平祥山至分界龙段路面改造工程综合评分为 80.01 分,鉴定为合格。工程通过竣工验收,自验收之日起正式投入使用,由江门市开平公路局、

江门市恩平公路局共同养护管理。

现将竣工验收委员会鉴定通过的《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落实竣工验收委员会对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做好工程养护管理，确保路线运营安全、畅通，发挥好项目的经济与社会效益。

- 附件：1.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2. 竣工验收委员会人员名单及交接单位代表签名表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19年5月10日印发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国道 G325 线开平水西至蒲桥段、恩平祥山
至分界龙段路面改造工程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2019 年 4 月

公路工程竣工验收鉴定书

一	工程名称	国道 G325 线开平水西至蒲桥段、恩平祥山至分界龙段路面改造工程
二	工程地点及主要控制点	开平、恩平
三	建设依据	粤交规〔2014〕1108
四	技术标准与主要指标	1. 公路等级：一级公路 2. 设计行车速度：60、80km/h 3. 桥涵设计荷载：公路—I 级 4. 设计洪水频率：大、中桥 1/50，小桥涵及路基 1/25 5. 路基宽度：41/44m, 23.5/41m, 24m 6. 最大纵坡：4.063%/1 处 7. 最小平曲线半径：250m/2 处
五	建设规模及性质	规模：14.819 公里（K121+000-K130+819、K170+409-K175+409），一级公路，路面改造工程 性质：改造
六	开工日期	2015 年 4 月 20 日
	完工日期	2015 年 9 月 30 日
七	原批准概算	4338 万元
	调整概算	4172.86 万元
	竣工决算	竣工决算：3378.02 万元 建筑安装工程投资：3004.89 万元 设备及工具器具购置费用：0 万元 其他基本建设费：308.55 万元 其他费用：67.58 万元
八	工程建设主要内容	1. 挖除 250mm 厚水泥路面 9822.5m ² 2. 挖除 180mm 厚稳定土基层 17648.5m ² 3. 厚 50mm 中粒式沥青混凝土 GAC-16C 180286.7m ² 4. 250mm 厚水泥路面板 9822.5m ² 5. 厚 180mmC20 贫混凝土基 17648.5m ²
九	主要材料实际消耗	钢材：1 吨，沥青：1840 吨，汽油：56 吨，水泥：1256 吨， 碎石：16554m ³ ，砂：1324m ³
十	实际征用土地数（亩）	无

十一	建设项目工程质量鉴定结论及质量评价	<p>2016年1月26日，项目通过了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评价合格。</p> <p>2018年2月28日，江门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对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前检测，结合工程实体的外观检查及内业资料审查情况，根据《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和《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F80/1-2004）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工程质量进行了鉴定，工程质量鉴定得分为77.2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p> <p>以综合评定，该项目公路工程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分80.01分，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p>
十二	对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综合评价	<p>对建设单位综合评价：建设单位能够按照基建程序要求做好前期的立项及设计报批工作，按照有关规定做好招标投标工作，在工程施工中，能够协调好各方关系，精心组织施工，抓好工程管理，能够控制好工程造价，四级质量体系基本健全，保证了工程质量。工程竣工后能及时结算及决算报批工作，及时办理竣工验收。</p> <p>对设计单位综合评价：能够按照批复的规模进行设计，较好地为工程建设提供了设计文件，设计基本合理，设计完成后能够配合建设单位、施工单位。</p> <p>对施工单位综合评价：施工单位组织机构基本合理，施工技术水平基本能满足施工需要、组织协调管理能力较好；制订的各种施工计划和施工方案切实可行；能较好的配合业主单位合理安排施工进度；施工全过程能做到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p> <p>对监理单位综合评价：能够建立严格的监理体制，按照监理程序开展工作，基本按有关要求配备了人员及设备，保证了工程质量，在监理过程中能够积极的为业主单位、施工单位排除干扰及解决困难，保证施工生产的顺利进行。</p>
十三	建设项目综合评价及等级	<p>竣工验收委员会认为该工程能按照上级有关部门的批复意见实施，工程建设各方能相互配合，基本完成了该路面改造工程任务。</p> <p>经竣工验收委员会综合评定和审议，对参建单位及建设项目综合评分如下：</p> <p>建设管理综合评分：90.36分 设计工作综合评分：87.16分 监理工作综合评分：85.6分 施工管理综合评分：85.6分 建设项目综合评分：82.3分</p> <p>该工程建设项目综合评价等级：中。</p>
十四	有关问题的决定和建议	<p>建设单位或管养单位应加强运营期间的养护。当出现影响道路服务水平或行车安全的情况，或交通安全设施降低和失去正常工作能力时，应及时进行维护，确保运营期道路服务水平和行车安全。</p>

公路工程交接单位代表签名表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主管部门	林启宁	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副科长	林启宁
监督单位	谢奕丰	江门市交通运输工程质量监督站	主任	谢奕丰
公路管理单位				
项目法人	区展锴	江门市公路局	科员	区展锴
设计单位	张庭杰	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张庭杰
监理单位	王淑珍	内蒙古华讯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王淑珍
施工单位	李稳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李稳
	刘炯悦	广州市市政集团有限公司		刘炯悦
接养单位	林良端	江门市恩平公路局	副局长	林良端
	司徒海涛	江门市开平公路局	总工	司徒海涛